行政相对人名称	宝丰县清艳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结构代码、工商注册号）	91410421MA480MA99T
法定代表人	王玮
行政处罚种类	警告；罚款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宝市监处罚〔2021〕1-39号
违法事实	宝丰县清艳培训学校有限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合同内容条款中加重消费者责任，涉嫌违反《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第十条第一款第二项，应予以处罚
处罚依据	《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第十条第一款第二项
陈述申辩或听证情况	无陈述申辩或听证
法制审核情况	审核通过
处罚内容	对其进行罚款
处罚决定日期	2021/08/16
行政处罚机关	宝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注	